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8日至2025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8594405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6日

商 标

SAEF0B

申请人 徐州市苹奚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址 江苏省新沂市新安街道新华路83号天都嘉园东区14号楼1单元202

代理机构 徐州市冬爱斯商贸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建筑咨询；建筑；加热设备安装和修理；电器的安装和修理；运载工具保养服务；钟表修理；保险柜的保养和修理；轮胎动平衡服务；清洗衣服；载客电梯的安装和修理